

檔 號：  
保存年限：

##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書函

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4號  
聯絡人：張昕潔  
聯絡電話：23431700#539  
傳真：33433991  
電子信箱：wing.chang@bsmi.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1月1日  
發文字號：經標三字第1063000637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0630006371-1.pdf)

主旨：檢送本局106年10月16日「修正應施檢驗排油煙機商品相關檢驗規定業者說明會」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正本：排油煙機廠商（46家）、台灣區瓦斯器材工業同業公會、經濟部能源局、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臺灣省工業會、台北市工業會、新北市工業會、高雄市工業會、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臺灣省商業會、台北市商業會、新北市商業會、高雄市商業會、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電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臺灣省電器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台北市電器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電器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電器商業同業公會、台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基隆市報驗商業同業公會、基隆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台北市美國商會、歐洲在台商務協會、台北市日本工商會、紐西蘭商工辦事處、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財團法人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財團法人精密機械研究發展中心、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一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三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五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六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法務室、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所屬各分局

副本： 8017-11-02  
08:30:31

## 修正應施檢驗排油煙機商品相關檢驗規定

### 業者說明會會議紀錄

- 一、會議時間：106年10月16日(星期一)下午2時整
- 二、會議地點：本局簡報室
- 三、會議主席：賴組長俊杰(王副組長俊超代理)

記錄：張昕潔

四、出席人員：(詳出席人員簽名冊)

五、討論事項：

(一) 台灣區瓦斯器材工業同業公會(以下簡稱瓦斯器材公會)意見：瓦斯器材公會成員包含排油煙機、烘碗機及電熱水器之廠商，故日後有關上述商品相關議題之公文或會議通知，及本次說明會議紀錄，請一併發文與瓦斯器材公會。

(二) 瓦斯器材公會表示反對本次修正草案，將CNS 3805作為依據，將「風量」、「噪音」列為新的檢測項目，理由是：

1. 過去我國曾以CNS 3805為強制檢驗標準，為加入WTO降低技術性貿易障礙，於驗證登錄制度實施後移除該項標準之強制檢驗，改以安全規範及電磁相容性之檢驗標準，且世界各國均未將性能納入強制檢驗項目，故反對走回頭路，再次將CNS 3805列為強制檢驗標準。

2. 排油煙機的效能並非單由商品本體決定，其安裝環境及方式也決定排油煙效果，安裝方式須避免油煙倒灌才不會影響吸力，只就排油煙機商品本身做風量項目強制檢驗，並不代表排油煙機實際的排風量效

\* 果。

3. 業者才是最直接接受消費者抱怨的對象，如以消費者對於排油煙機性能疑慮為由，將風量、噪音列為強制檢驗項目，請提出相當之消費者抱怨數據為證。
4. 目前無有力證據證明婦女罹患肺癌是因為吸入過多烹調油煙，反而是空氣汙染、二手菸危害較大，請提出排油煙機吸力不佳會造成消費者吸入過多油煙並導致肺癌之客觀數據或論文。另多年前瓦斯器材公會曾向衛生福利部建議，為避免過多油煙影響民眾健康，應輔導民眾變更料理方式、減少用油，減少油煙之產生，直接降低汙染源頭，而非一味要求排油煙機吸力。

(三) 現場詢問其他與會業者，均無其他意見。

(四) 有關瓦斯器材公會意見，本局說明回應：

1. 日後有關排油煙機、烘碗機及電熱水器商品相關議題之公文或會議通知及本次說明會議紀錄，將一併發文與瓦斯器材公會。
- \* 2. 目前歐盟已將排油煙機之性能納入能源效率強制管制，採用之標準為 IEC 61591（僅風量測試方法而無下限標準），CNS 3805 雖是舊有標準，惟相較於歐盟採用之標準，除提供風量下限及噪音上限標準，檢測成本較低，對於廠商之成本負擔亦較輕。
3. 本局目前刻正辦理排油煙機產品之市購檢驗，後續將視檢驗結果並參考國際間各國之作法，再行評估將排油煙機性能納入強制性檢驗規定之可行性。
- \* 4. 本次說明會因瓦斯器材公會表示反對，未來將再邀集瓦斯器材公會及相關利害關係者討論後續是否將性能納入強制性檢驗之可行性。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下午3時整

\*

\*

\*

# 修正應施檢驗排油煙機商品相關檢驗規定業者說明會

出席人員簽名冊

主辦單位：第三組

時間	106年10月16日下午2時整		地點	本局簡報室			
主持人	王副組長俊超代		紀錄	張昕潔			
出席人員	單	位	職	稱	簽名(請以正楷書寫)	備	註
	1	台灣櫻花		工程師		陳昭文	
2	富之好		副理		李啟華		
3	溢泰廚具		經理		葉朝暉		
4	廚百廚器		經理		黃鴻明		
5	台灣櫻花		工程師		吳昱慧		
*6	PMC 瑞明		工程師		瑞明		
7	瑞林		經理		林瑞香		
8	李永明		經理		李正英		
9	登美廚具		工程師		蔡笑洲		
10	台灣技研繪		常務副理		陳坤龍		
11	勤務局		技士		陳偉華		
*12	電檢中心		課長		林世杰		
13	第六組		技佐		劉宏銘		
14	台研		技佐		詹宗偉		
15	和家行		總經理		賴琮慶		

出 席 人 員	單	位	職	稱	簽名 (請以正楷書寫)	備	註
	16	廣德珠寶				楊振雨	
17	永豐				林正元		
18	品視實業				張宜新		
19	台南分局				柯品年		
20	做高事				李詠怡		
21	廣源新器材			辦事人	吳金華		
22	ETC				黎明達		
23	台灣新器材				理事長		
24	瑞祥彩具				江玖成		
25	嘉興瑞				傅志煜		
26	第三組				饒云珍		
27	金工				劉齊良		
28							
29							
30							
31							
32							
33							